**附件2：**

**嘉定区教育学院研训员蹲点考核细则**

 为了进一步做好研训员蹲点工作，激励研训员每年蹲点一所学校，深入课堂，关注学生学习状态，了解教师教育教学管理工作实际，思考提升研训教工作的有效性，制定本考核细则。

一、深入课堂，研究教学，开展主题教研

1、研训员应深入蹲点学校本学科教研组或项目组，在调研校情的基础上，确立一个研究主题，开展不少于二次的主题研究活动，并提供会议记录；

2、研训员应深入课堂听课，课后及时与任课教师交流，指导教师总结经验，提升理念，改进教学策略与方法。每学年听课不少于10节，兼顾不同类型教师，届时请提供听课记录。

二、关注学生，问卷访谈，了解学习状态

研训员每学年深入蹲点校，召开一次学生访谈会或开展一次问卷调研，了解学生对学校教育教学课程学习情况，届时请提供问卷表及总结材料。

三、走进教师，指导培训，促进专业发展

研训员针对蹲点校教研现状，每学年开展一次教师培训讲座，指导教师专业发展，指导本学科教研组或项目组，提高教研活动的有效性，请提供讲座材料与会议记录。

四、总结提炼，积累素材，提升学术水平

研训员应注重所在蹲点校开展研训教一体工作的材料积累，每年度提交一份蹲点校教育教学研究工作总结报告及蹲点校校方嘉奖评语材料。

五、考核时间

 每学年6月20日-30日期间，将个人的蹲点考核材料交指定办公室。

六、其他说明

 特殊岗位的研训员，深入学校并切实解决学校工作中具体问题。

 其他未尽事宜，由学院领导小组研究决定。